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泉发改审〔2026〕9号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东海院区二期建设项目-教学科研综合楼初步设计的复函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报来《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关于申请审批东海院区二期-教学科研综合楼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闽医大附二〔2026〕3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泉州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对项目初步设计（含概算）进行审查并出具相关意见，现对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东海院区二期建设项目-教学科研综合楼初步设计函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东海院区二期建设项目-教学科研综合楼(项目代码:2017-350503-83-01-049216)。
- 二、项目单位：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 三、项目建设地点：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东海大街 950 号。
-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 4120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 22716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941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300 平方米。建筑高度为 40.4 米。建筑地上八层，地下一层。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建筑、结构、岩土、给排水、电气、智能化、暖通、实验工艺等建筑主体专业和配套建设的道路广场、景观绿化、室外照明、给排水、供电、消防、挡墙护坡、山塘驳岸（水利部分）等室外工程。

该教学科研综合楼地下一层预留的生物样本库、地上四层和六层预留的科研实验用房、地上七层和八层预留的动物中心等区域按毛坯设计（只实施机电消防系统和结构阻尼器），其二次装修建设费用不纳入东海院区二期整体建设项目的投资范畴。

五、主要技术标准：项目主要按照《民用建筑通用规范》（GB 55031-2022）、《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2012）、《屋面工程技术规范》（GB 50345-2012）、《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GB 55015-2021）、《生物安全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GB 50346-2011）、《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等规范标准执行。

六、总投资及资金来源：经审定，项目总投资概算控制在 15920.15 万元以内，其中工程费用 13769.8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92.17 万元，基本预备费 758.10 万元。资金来源按泉州市人民政府与福建医科大学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规定执行。

七、相关要求：请据此复函，抓紧办理相关手续，落实项目建设条件，开展下一步工作。

请项目单位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如需对本项目审批文件所确定的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报告，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附件：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东海院区二期建设项目-教学科研综合楼概算审核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东海院区二期建设项目-
教学科研综合楼概算审核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核价
一	工程费用	13769.88
(一)	教学综合科研楼	10166.39
1	地基基础工程	629.72
2	地下室工程	1554.10
3	上部主体工程	7982.57
(二)	设备购置费	245.00
(三)	一期开闭所、消控室扩容改造工程及变配电工程	739.51
(四)	室外工程	2618.98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92.17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77.70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19.80
3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82.62
4	工程设计费	322.86
5	工程勘察费	110.16
6	工程监理费	227.60
7	工程造价咨询费	99.14
8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8.06
9	工程保险费	41.31
10	城市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费	124.94
11	防雷技术服务费	5.95
12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10.00
13	工程款支付担保费	5.51
14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费	96.39
15	地质灾害风险评估费	3.60
16	社会稳定分析及评估费	2.50
17	施工图审查费	17.24
18	招标代理服务费	29.58
19	消防工程检测检查费	7.22
三	基本预备费	758.10
四	建设工程概算	15920.15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卫健委，市政府办，市财政局、资源规划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局、水利局、应急局、统计局、卫健委，丰泽区政府，福建医科大学。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2月6日印发
